

# 立春：人随春好 春与人宜

《立春》诗云：“东风带雨逐西  
风，大地阳和暖气生。万物苏萌山水  
醒，农家岁首又谋耕。”

2月4日是虎年的首个节气——  
“立春”。立春之时有哪些习俗，二十四  
节气又有怎样的文化内涵和历史积  
淀？今天，让我们走进中国古代时间  
文化体系——三十四节气，一起感知  
立春。

## 【迎春】

“迎春”是立春时节的一项传统习  
俗。旧俗立春前一日由两名艺人顶冠饰带  
沿街高喊“春来了”，就是传统的“报  
春”。在今日，一些地方仍会在立春日祭  
祀土神、句芒神（春神），占风向，望云  
气，占岁成等。

## 【咬春】

明《酌中志》里说：“立春之时，无  
贵贱嚼萝卜，曰咬春。”“咬春”取的是  
古人“咬得草根断，则百事可做”之意，  
现在多是吃春饼和春卷。简简单单一个  
咬，不单是动作，更在人心底埋下了一种  
吃得了苦、扛得住风雨的韧劲儿。

## 【打春】

立春时节，还有以“鞭打春牛”来  
“催农耕作”的习俗，带有典型的农耕特  
质。立春时，民间制作春牛，鞭打之，意  
在提醒人们一年之计在于春，要抓紧春耕  
生产，莫误农时，同时也祈盼新的一年五  
谷丰登。

## 【贴士】

立春时节，全国大部分地区仍然较为  
寒冷，要缓减衣物，注意保暖，宜早睡早  
起，舒畅身体，调达情志。也可顺应时节  
变化，适当地进行户外活动，克服倦怠思  
眠，达到身心和谐，气血充盈的状态。在  
饮食上，需忌酸辣护阳气。

## 【诗词】

### 汉宫春·立春

[南宋]辛弃疾

春已归来，看美人头上，袅  
袅春幡。无端风雨，未肯收尽余  
寒。年是时燕子，料今宵梦到西  
园，浑未办、黄柑荐酒，更传青韭  
堆盘。

却笑东风从此，便熏梅染  
柳，更没些闲。闲时又来镜里，  
转变朱颜。清愁不断，问何人会  
解连环？生怕见花开花落，朝来  
塞雁先还。

（综合整理自三联节气、百  
度百科）

## 话说当年法学所(12)——东吴学士的“桑榆情”

□ 尤俊意

“莫道桑榆晚，人间重晚晴”。唐人刘禹锡的名句“莫道桑榆晚，晚霞尚满天”和李商隐的名句“天意怜幽草，人间重晚晴”，合在一起，不仅可以形象地说明东吴大学法学院的学士们在20世纪80至90年代对我国法学事业的贡献，同时也为各自的曲折人生画上了一个圆满的句号。上海社科院法学研究所同东吴大学法学院这些有识之士、有用之才有着非同一般的密切关系，其中主要有三层关系，或曰三种因缘。

其一，法学所许多老教授出自东吴大学法学院。

在法学研究所的正式编制人员中，出身于东吴大学法学院的有民法学与国际私法权威卢峻教授（留美博士）、国际公法学著名教授丘日庆（留美博士）、宪法学教授何海晏（留美博士）、著名大律师姜屏藩、著名编译徐俊民和余振龙、著名宪法学教授浦增元、刑法学者武彪、民法学者陈企中等人。此外，法学所还有许多特约研究人员也主要来自东吴大学法学院，比如徐开墅、戚维新、蔡晋、卢绳祖、许之森、吴天荫、林孟乔、吴之英、秦镜、周鲲、李婉焉（女）等。特别是徐开墅教授，如同正式编制一样，一直在法学所上班、开会、带教研究生，直至在审阅论文过程中不幸突发疾病而去世。

其二，东吴大学法学院毕业的老教授、老学者和许多特约研究人员为法学所的科研、教学和编译工作作出了巨大贡献，值得点赞。

改革开放历史新时期开启了法学研究的新纪元，老东吴学士们发挥了专业和外语的比较优势，在科研工作中取得了可圈可点的业绩。科研成果比较突出的有宪法学的浦增元、民法与国际私法学的卢峻、民法学的徐开墅、经济法学的陈企中、刑法学的武彪等；担任研究生导师的有卢峻、丘日庆、浦增元、徐开墅等，为研究生上课的就更多了。为法律翻译工作、为80年代至90年代几套著名的法学丛书的编译出版作出贡献的几乎囊括了上述所有的老东吴先生们。《国外法学知识译丛》一套12分册、《各国宪政和民商法要览》5卷6分册、《香港法例翻译参考》3册等几套法学丛书的出版，填补了我国改革开放初期法学书籍特别是域外法学发展研究的空白，为广大教学与研究机构和法律实践部门提供了宝贵的研读和参考的资料。紧接着，在香港回归前，从1992年至1995年，东吴学士们充分展示了既谙熟英美法系、又精通英语的硬实力，历时3年，为审查部分香港原有法律的效力及其存废修改问题、因而为香港顺利回归作出了贡献，其中裘劭恒（外经贸大学名誉校长）和法学所的浦增元、蔡晋、许之森等4人还受到国务院港澳办的表彰。此外，李婉焉女士担任了上海政治学会初创时期的专职副秘书长，为政治学会工作作出了贡献。接着，擅长于英美法的东吴又为编撰我国第一部有关世界两大法系之一的英美法系的巨型辞典竭尽全力，填补了法律词典领域的空白。这就是由90年代初中国政法大学青年法学者薛波发起中青年学者编撰、而后到上海一上上门寻访东吴学士并组织他们一一审定词

条，由我国著名比较法权威学者、中国政法大学比较法研究所所长、东吴法学院校友的潘汉典教授担任总审定，由法律出版社于2003年出版的《元照英美法词典》。在著名的18位东吴学士编撰者与审定者中，法学所的人士就有卢绳祖、许之森、蔡晋、徐开墅、浦增元等5位。在作为总审定的4位年高德劭大学者中，就有法学所的卢峻教授。该词典有词条4.5万个，650多万字，词条数量是日本同类词典的3倍多。他们没有报酬，不讲条件，无私奉献，冒着酷暑和严寒，克服了年老体衰甚至病倒等种种困难，终于修成正果，还有两位老先生在审定词条过程中不幸去世。这部词典的问世，是几代人合作的结果，更是东吴老学士们留给后人的最后杰作。

其三，法学所和东吴大学上海校友会创办的“东吴比较法进修学院”的关系尤其密切，值得一书。

东吴大学于1900在苏州建立，而东吴大学法学院则是于1915年在上海成立，初创时名称是“中华比较法律学院”，可见东吴大学法学院的比较法学的教学与研究是具有独特优势、富有深厚的历史传统的。新中国成立后，由于1952年的全国高等学校院系大调整，东吴大学法学院并入新生的华东政法学院。1982年苏州大学恢复法律专业教育，1986年成立法学院。在著名校友、生物学家谈家桢教授努力下，1984年成立了东吴大学上海校友会。鉴于国家改革开放事业的需要，以谈家桢、顾念祖、黄履申、向平等为主，一批平均年龄70岁以上的东吴老法律人士，克服种种主观困难，几经努力，终经上海市高教局批准，依托上海社科院淮海中路本部和法学所条

件，1990年创办了“东吴比较法进修学院”。进修学院成立董事会，名誉董事长为曾任东吴大学校长的盛振为，董事长为著名生物学家谈家桢，院长为曾任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院长、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的顾念祖，副院长为曾任卢湾区教育局局长的向平和法学所的徐开墅教授。他们就这样因陋就简、白手起家办起了一所进修学院。学院向社会招生，收费极其低廉，办学者非但没有薪酬，还经常自己掏腰包贴钱。为了不影响社科院上班和学员工作，上课时间定在傍晚五点半开始到晚上九点半，老人们轮流值班。他们聘请法学所和沪上高校教师和法律实践部门资深人士来上课，获得学员们和社会上的认可与赞赏。上海文汇报、香港文汇报和上海教育电视台等媒体对此都做了报道。经过10年努力经营，学院培养了一批人才，为各界输送了优秀人才。但终因“软件过硬，硬件过软”，本身非学历教育的短板无法解决，加上民办高等学历教育日渐发达，两相比较，相形见绌，生源就日益枯竭。1999年3月下旬，最后经董事会慎重商议，决定割爱停办进修学院。为了感谢社科院及法学所的大力帮助，董事会决定将约600本有关英美法原版图书赠送给社科院图书馆。如今这批可爱可敬的东吴老学士随着硕果仅存的高文彬先生去年99周岁去世而损失殆尽，但是历史将永远铭记他们！

往事钩沉